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就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两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其中：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吕鹏先生、李奔先生、刘鹏先生，其中吕鹏先生为主任委员。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吕鹏先生、李奔先生、王进先生，其中吕鹏先生为主任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3/1/4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3/4/21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9/20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2023/10/30	1、《关于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次会议		
5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三次会议	2023/12/ 11	1、《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执行的外部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担任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相关资格，相关审计人员具备必要的审计工作专业知识和相关职业证书，并在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真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不存在欺诈、舞弊以及重大错报的情况。

（二）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的工作汇报，确定各项工作的可行性，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的意见，提高了公司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促进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有效运转。

（三）监督及评估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2023 年，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和行业专长，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切实履行了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阅工作，并对财务报告的编制提出了专业的建议，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外部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积极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关注各项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履行了各项职责。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密切关注上交所、证监会发布的各项法律法规，坚持秉承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充分发挥自身监督、指导、审阅和支持公司决策的作用与职能，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吕鹏、李奔、王进

2024 年 4 月 25 日